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6

##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0日、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47.77亿元，其中：关联采购预计总额为24.85亿元；关联销售预计总额为22.92亿元。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方业务发展调整，拟将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由张家港保税区沙钢矿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矿产品”）变更为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资源”），并对交易额进行相应调整：沙钢矿产品额度由168,000.00万元调减至138,000.00万元，沙钢资源额度由0元调增至30,000.00万元。

公司关联董事季永新先生、钱正先生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 一、变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变更前实施主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	2026年1-3月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矿产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68,000.00	1,364.96

原材料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	-
-----	------------------	-----	-----	---	---

## (二) 变更后实施主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	2026年1-3月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原材料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矿产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38,000.00	1,364.96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30,000.00	-

## (三) 本次变更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6年1-3月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矿产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38,000.00	1,364.96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30,000.00	
	沙钢国际（新加坡）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4,000.00	
	江苏沙钢盛德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22,500.00	1,851.96
	江苏沙钢鑫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7,500.00	
	江苏鑫群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000.00	
	常州市沙钢隆兴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7,500.0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辅材料	市场价	2,000.00	170.18
	张家港港市锦丰轧花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原辅材料	市场价	3,300.00	133.94
	张家港港市恒乐阳方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原辅材料	市场价	1,500.00	215.37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辅材料	市场价	2,200.00	254.57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1,400.00	472.53
	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2,400.00	9.62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辅材料	市场价	4,200.00	377.93
	小计			237,500.00	4,851.06
接受关联人劳务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250.00	29.27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1,000.00	
	江苏沙钢物流运输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运输费	市场价	9,700.00	2,246.81
	小计			10,950.00	2,276.0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张家港玖沙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4,000.00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10,000.00	
	宁波北仑抚钢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4,300.00	1,416.50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10,200.00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900.00	
	泰兴沙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5,700.00	12.07
	江苏鑫群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100,000.0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3,000.00	122.97
	沙钢集团安阳永兴特钢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6,500.00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3,000.00	
	沙钢国际（新加坡）公司	钢材	市场价	80,000.00	391.31
	小计			227,600.00	1,942.8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1,100.00	59.41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建设及劳务费	市场价	500.00	
	小计			1,600.00	59.41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变更前后日常关联交易方基本情况

#### 1、张家港保税区沙钢矿产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向阳先生，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张家港保税区长谊大厦 302C 室，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金属矿石批发；金属材料批发；机械设备批发；金属制品批发；国内贸易代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72,479.00 万元，净资产-54,745.41 万元；202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855,689.69 万元，净利润-6,402.84 万元（未经审计）。

#### 2、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谦先生，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张家港保税区长谊大厦 411A 室，主营业务：冶金原辅材料、冶金设备、冶金产品、金属材料的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与贸易有关的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9,847.76 万元，净资产 29,775.24 万元；202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231.60 万元，净利润 442.62 万元（未经审计）。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沙钢矿产品、沙钢资源为同受母公司控制。本次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第 6.3.3 条对关联人的规定。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方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多年合作伙伴，是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在日常交易中均能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交易，是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同与非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方式、政策一致；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结算方式，与非关联方交易一致。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就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各单项合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公司利用与上述关联方的采购和销售优势，将有利于降低公司原辅材料采购成本，促进公司整体经济效益的提高。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依据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没有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黄雄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实到 3 人，最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变更 2026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方业务发展调整，不会导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变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